

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关于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核查意见

作为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盛锂电”、“公司”）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，根据《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泰联合证券”、“保荐机构”）对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，核查情况如下：

一、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

（一）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独立董事认为：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合规，定价公允、程序规范，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；2026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基于公司正常经营需求，定价原则合理，不存在关联方输送利益情形，符合监管要求及公司章程规定。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。

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关联董事沈锦良先生、沈鸣先生、李伟锋先生、林刚先生回避表决，其余非关联董事一致审议通过了该议案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。

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与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，届时关联股东将对该议案回避表决。

（二）2025 年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

单位：万元

关联交易类别	关联人	2025年预计金额	2025年实际发生金额	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
关联采购	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	2,500.00	264.12	因子公司盛美锂电进行产品工艺变更，投产时间延期，采购需求量减少。
	安徽壹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（曾用名：北京壹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）及其关联企业	100.00	-	新产品硅碳负极材料市场导入不达预期，采购需求量减少
	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	600.00	25.62	因产品推广不及预期，多孔碳和活性炭需求减少
	无锡德赢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	350.00	299.49	-
	无锡德赢再生利用有限公司	200.00	91.40	市场需求未达预期，采购需求减少
	湖北森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	-	618.77	2025年12月29日新增关联方，前次未预计

二、关联人基本情况和关联关系

（一）关联方情况

1、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
名称	浙江三美化工股份有限公司
企业性质	股份有限公司(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成立日期	2001-05-11
住所	浙江省金华市武义县青年路 218 号
法定代表人	胡淇翔
注册资本	61,047.9037 万元
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胡荣达、胡淇翔
经营范围	许可项目：危险化学品生产；危险化学品经营；危险废物经营；有毒化学品进出口；发电业务、输电业务、供（配）电业务；供电业务；特种设备检验检测；特种设备安装改造修理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）。一般项目：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专用化学产品制造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专用化学产品销售（不含危险化学品）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；热力生产和供应；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；普通货物仓储服务（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）；国内货物运输代理；非居住房地产租赁；机械设备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

	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)。
关联关系	公司与其合资设立浙江盛美锂电材料有限公司，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其为关联方

2、安徽壹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名称	安徽壹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企业性质	有限责任公司（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成立日期	2017-11-1
住所	安徽省合肥市合肥经济技术开发区临湖社区锦绣大道 6155 号中德合作创新园 2 号楼 4 层 438 室
法定代表人	岳风树
注册资本	1178.099887 万元
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巴丽花、岳风树
经营范围	技术开发、技术推广、技术转让、技术咨询、技术服务；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；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。（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，开展经营活动；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；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。）
关联关系	公司董事、总经理沈鸣担任安徽壹金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董事

3、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名称	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企业性质	股份有限公司（非上市、自然人投资或控股）
成立日期	2011-12-30
住所	张家港保税区港澳路 28 号 A 座 1-2 层
法定代表人	王洪炳
注册资本	4611.5384 万元
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王洪炳
经营范围	活性炭产品、食品添加剂、环保设备的研发、制造、销售及技术服务，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）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）
关联关系	公司持有其 14.68% 股份，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担任江苏浦士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

4、无锡德赢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
名称	无锡德赢新能源材料科技有限公司
----	-----------------

企业性质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成立日期	2021-4-28
住所	江阴市徐霞客镇峭璜路 235 号
法定代表人	沈浩
注册资本	500 万元
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黄海峰、沈浩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；进出口代理；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；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；石墨烯材料销售；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；电子专用材料销售；电子产品销售；化工产品销售（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）；电池销售；金属材料销售；塑料制品销售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关联关系	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

5、无锡德赢再生利用有限公司

名称	无锡德赢再生利用有限公司
企业性质	有限责任公司(自然人投资或控股)
成立日期	2022-8-25
住所	江阴市青阳镇振阳路 23 号
法定代表人	沈浩
注册资本	300 万元
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黄海峰、沈浩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再生资源加工；再生资源回收（除生产性废旧金属）；再生资源销售；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；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（不含危险废物经营）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
关联关系	公司实际控制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企业

6、湖北森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
名称	湖北森特瑞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
企业性质	其他有限责任公司
成立日期	2022-01-27
住所	荆门市东宝区东宝工业园（新桥）电路板产业园（长兴大道 16#）
法定代表人	吴晓波
注册资本	586.6823 万元
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	吴晓波

经营范围	一般项目：新兴能源技术研发；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；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服务、技术开发、技术咨询、技术交流、技术转让、技术推广（除许可业务外，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）
关联关系	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江苏华盛联赢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持有其 31.82%股份

（二）履约能力分析

上述关联人均依法存续且正常经营，具备良好履约能力和支付能力。公司已就2025年度交易与相关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，并严格按照约定执行，双方履约具有法律保障。

三、日常关联交易主要内容

（一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

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、加工服务、备品备件等。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，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开的市场原则，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

公司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已签署相关协议，并严格按照协议执行。

四、日常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

（一）关联交易的必要性

公司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本公司和关联人之间的正常生产经营需要，具有一定必要性，有利于提高公司经营能力、促进效益增长。

（二）关联交易定价的合理性

公司与关联人的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生产经营行为，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市场化原则，不影响公司的独立性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（三）关联交易的持续性

公司与关联人的业务有一定协同性，在公司的生产经营稳定发展的情况下，

与上述关联人的关联交易将会持续存在，公司的主营业务收入和利润等财务数据不依赖关联交易，日常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独立性造成影响。

五、保荐机构核查意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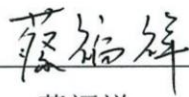
经核查，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、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议程序。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确认事项符合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际情况，交易具有商业合理性，交易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公允的市场化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，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，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的财务状况、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，公司的主要业务亦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重大依赖。

综上，保荐机构对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无异议。

（以下无正文）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华盛锂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的核查意见》之签章页）

保荐代表人：



蔡福祥



李 骏

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